**中国自动化学会**

中自学会[2011]第025号

**￣￣￣￣￣￣￣￣￣￣￣￣￣￣￣￣￣￣￣￣￣￣￣**

**关于开展评选“中国自动化学会先进集体、**

**优秀学会工作者和五十年杰出贡献奖”的通知**

各省级自动化学会，学会各分支机构：

中国自动化学会成立五十周年以来，其所属各级学会组织广大学会工作者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力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科技创新事业，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有力地促进了我国科技事业的繁荣和发展。期间涌现出一大批爱岗敬业、勤奋工作、顽强拼搏、甘于奉献的先进集体和优秀学会工作者。经九届五次常务理事会研究，决定在中国自动化学会成立五十周年之际，对中国自动化学会先进集体和中国自动化学会优秀学会工作者进行评选和表彰。同时，设立中国自动化学会五十年杰出贡献奖，以表彰五十年来为我国自动化和信息、智能科学领域内各学科的建设和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和杰出成就的专家学者。实施办法如下：

**一、评选范围和表彰名额**

（一）评选范围

1．中国自动化学会先进集体评选范围：中国自动化学会所属各专业委员会、工作委员会、科技期刊编辑委员会以及各省、市级自动化学会。

2．中国自动化学会优秀学会工作者评选范围：在中国自动化学会所属各专业委员会、工作委员会、科技期刊编辑部以及各省、市级自动化学会等单位工作满5年（含5年）以上专职学会工作者。“工作满5年”指截止到2011年11月27日，连续从事学会工作5年以上。

3．中国自动化学会五十年杰出贡献奖评选范围：70岁以上，在自动化和信息、智能科学领域成绩卓著、贡献巨大的资深科技工作者。

（二）表彰名额

此次评选表彰10个“中国自动化学会先进集体”、50名“中国自动化学会优秀学会工作者”、10个 “中国自动化学会五十年杰出贡献奖”。

**二、评选推荐条件**

（一）中国自动化学会先进集体评选条件

认真执行中国自动化学会章程，组织健全，领导班子团结，坚持民主办会原则，工作成效显著，受到社会各界好评，并具备下列条件者：

1．坚持科学发展观，在本学科或工作职责范围中有新思路、新举措，能够结合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方面成绩显著；

2．学术活动经常化，至少两年举办一次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学术研究和交流活动，在促进自动化学科发展方面作用突出；

3．民主办会正常化，按规定召开工作会议和完成换届工作，协助总会发展学会会员（个人会员或团体会员）；

4．积极参加总会组织的会议和活动，在为会员服务、开展科普活动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5．加强自身建设，在学会其他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受到当地政府或科协组织的表彰。

（二）中国自动化学会优秀学会工作者评选条件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社会主义祖国，认真学习和实践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热爱学会工作，立足岗位，勤奋敬业，甘于奉献，开拓创新，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

1．围绕学会的中心工作，积极组织开展促进科技与经济结合、建言献策等，取得明显经济和社会效益；

2．积极组织开展学术交流活动，在促进创新性成果或推动学科和技术发展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3．积极开展科学技术普及和竞赛活动，在提高各类人群科学文化素质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4．在学会其他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

（三）中国自动化学会五十年杰出贡献奖评选条件

拥护党的基本路线，献身自动化科学事业，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并具备下列条件者：

1．在自动化和信息、智能科学领域有卓著成就和巨大贡献;

2．热心支持学会各项工作，为学会发展出谋划策，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为学会工作或活动做出了重要贡献;

3．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工作作风和群众威信。

**三、评选程序和要求**

（一）坚持群众路线，充分发扬民主

推荐工作必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1．中国自动化学会先进集体由本单位申请推荐，征求挂靠单位意见，经学会秘书长会议评审后，报常务理事会审定;

2．中国自动化学会优秀学会工作者由所在单位民主推荐，经学会秘书长会议评审后，报常务理事会审定。

对拟推荐的对象，经常务理事会审定后，在中国自动化学会网站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拟推荐对象姓名（名称）、简要事迹，公示时间为20个工作日。

（二）坚持评选标准，突出工作业绩

评选推荐要以政治表现、工作业绩、贡献大小作为衡量标准，优中选优，而且要考虑其一贯表现。推荐的中国自动化学会先进集体、中国自动化学会优秀学会工作者、中国自动化学会五十年杰出贡献奖要有突出的事迹，确保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得到学会会员公认。

（三）坚持面向基层和工作一线的学会工作者。

**四、奖励办法**

坚持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以精神奖励为主的原则。对10个“中国自动化学会先进集体”、50名“中国自动化学会优秀学会工作者”、 10名 “中国自动化学会五十年杰出贡献奖”获得者颁发奖牌或证书，在中国自动化学会成立五十周年纪念大会上对评选出的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

**五、相关要求**

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做好推荐工作，并于2011年9月15日前，将推荐表格电子版发至：caa@ia.ac.cn，纸制版报送中国自动化学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2521822，010-62544415

联系人：张楠 吕爱英 李显强 姜伟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95号自动化大厦509

Email：caa@ia.ac.cn

中国自动化学会

二○一一年八月十七日

**主题词**：**召开 2011 秘书长会议 通知**

|  |
| --- |
| 中国自动化学会秘书处 2011年8月17日印发 |